政府采购示范文本
公开招标文件
（货物类）

项目名称：安徽大学2023年新闻传播学高峰学科科研平台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2023BFAHZ02377

采 购 人：安徽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2023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4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43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4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3
第七章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 71
第八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75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项目编号：2023BFAHZ02377

2.项目名称：安徽大学2023年新闻传播学高峰学科科研平台建设项目

3.项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

4.项目单位：安徽大学

5.项目概况：安徽大学2023年新闻传播学高峰学科科研平台建设项目，详见招标文件

6.资金来源：财政支付

7.项目预算：115.25万元

8.最高限价：115.25万元

9.项目类别：政府采购货物

10.标段（包别）划分：共分1个包，本次采购第1包

二、投标人资格

详见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获取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四、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截止时间

同开标时间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联系方式

1.采购人

采购人：安徽大学

地　址：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九龙路111号

联系人：刘老师，程老师

电　话：0551-63861283

2.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2588号（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六楼

联系人：李工

电　话：0551-66223645

3.电子交易系统

名　称：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

电　话：400 998 0000

4.电子服务系统

名　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电　话：0551-12345

5.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安徽省财政厅

地　址：合肥市阜南西路238号

电　话：0551-68150309

八、其他事项说明

1.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2.本次公告同时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

3.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3.1	采购人	安徽大学
3.2	采购代理机构	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安徽省财政厅
3.4.4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详见采购需求
3.4.5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否
7.3	现场考察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考察 □统一组织 时间：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地点：_____/_____ 现场考察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___ **备注：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视同放弃现场考察，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2023 年 10 月 25 日 17 时 30 分
9.1	包别划分	☑不分包　　□分为　个包 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_/_
13.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4.1	投标有效期	120 日历日
15.1	投标文件要求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5.3	开标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	_____/_____

16.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投标邀请
17.3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
18.1	开标时间	详见投标邀请
	开标地点	详见投标邀请
19.1	资格审查	采购人审查或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20.3	核心产品	详见采购需求
22.2	评标方法	□最低评标价法 ☑综合评分法
22.3	报价扣除	（1）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10%。 （2）监狱企业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5）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26.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1-3 家
26.2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采购人确定
28.3	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	（1）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2）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3）投标业绩承诺函；*（如有）* （4）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6）招标文件中规定进行公示的其他内容。*（如有）*

29.1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书面　　☑数据电文 特别提醒：本项目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视为已送达，投标人应主动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询，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30.1	告知招标结果的形式	☑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服务系统查看 ☐评标现场告知
31.1	履约保证金	（1）金额： ☐免收 ☑合同价的 2.5 % ☐定额收取：人民币_____/_____元 （2）支付方式： ☑转账/电汇 ☑支票 ☑汇票 ☑本票 ☑保险 ☑保函 （3）收取单位：采购人 （4）缴纳时间：合同签订前 （5）退还时间：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 **注意事项：** **（1）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33.1	中标服务费	☑免收
36.3	质疑函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递交方式（任选其一）： （1）书面形式递交 （2）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 接收部门：纪检监察室 联系电话：0551-66223642 通讯地址：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徽州大

		道与南京路交口）A 区六楼 678 室
37	其他内容	
37.1	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约定*（本项目不适用）*	（1）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2）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协议（见投标文件格式），相关证明材料由投标人根据联合协议分工情况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3）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税务登记证和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注：**已办理“三证合一”登记的，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即可。
37.2	社保证明材料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社保证明材料为下述形式之一（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扫描件）： （1）社保局官方网站查询的缴费记录截图； （2）社保局的书面证明材料； （3）经投标人委托的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或与投标人有直接隶属关系的机构可以代缴社保，但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 （4）参与投标的院校，社保证明可以用以下任意一种： ①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教师证（须为本单位人员）； ②医保证明材料。 （5）其他经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明材料。 （6）法定代表人参与项目的，无需提供社保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明材料即可。
37.3	本项目提供除电子版招标文件以外的其他资料	☑无　☐图纸　☐光盘　☐／ 获取方式： 上述资料请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自行登录电子

		交易系统下载本项目附件。
37.4	重要提示	（1）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或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2）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等情况，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同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实施信用惩戒； （3）中标人中标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不满足中标条件的，由采购人取消中标资格，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 （4）中标人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37.5	解释权	（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37.6	**特别提醒**	（1）本项目评审时将查询投标文件的机器识别码，如不同投标文件的机器识别码相同，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2）因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出现软件设计或功能缺陷、运行异常等情况，影响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免责。
37.7	其他补充说明	“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人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 中标人签署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中标人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货物项目采购。

2.定义

2.1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2 时限（年份、月份等）计算：系指从开标之日向前追溯 X 年/月（“X”为“一”及以后整数）起算。

2.3 业绩：业绩系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与最终用户签订的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投标人与其关联公司（如母公司、控股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公司）之间签订的合同，均不予认可。

除非本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否则业绩均为已供货（安装）完毕的业绩，业绩时间均以合同签订之日为追溯节点。

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3.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本项目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及其投标货物须满足以下条件：

3.4.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

3.4.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3.4.3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3.4.4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

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4.5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提供的货物非中小企业制造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 若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3.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3.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3.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资格。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7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 资金来源

4.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4.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投标邀请。

5.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6.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7.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

第八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7.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

7.3 现场考察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除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7.5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8.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8.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8.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8.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9.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9.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货物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9.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9.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10.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1.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文件

11.1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1.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1.2.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11.2.2 货物从买方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质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11.2.3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及伴随的工程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1.3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采购需求中提供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参考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品牌型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是否满足要求，由评标委员会来评判。

11.4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的复制。

11.5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12.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货物，以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2.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3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投标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2.4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6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3.投标保证金

13.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5.投标文件的制作

15.1 本项目要求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下载。投标人应当在互联网络通畅状态下启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2）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处，投标人均应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协议及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提供的本单位证明材料外，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签章。

（3）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采用数字证书加密的，加密时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只能使用同一把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15.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系统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该投标文件是指解密后的投标文件）。

15.3 开标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投标截止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网上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6.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了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的，**投标无效**。

16.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延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7.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人应当在第一章“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7.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7.3 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

18.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18.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前（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8.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8.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1 不良信用记录是指：（1）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2）供应商或其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3）供应商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4）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5）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9.2.2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注：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结果为准。

19.2.3 信用信息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20.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

下方式处理：

20.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0.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20.2 款规定处理。

20.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20.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20.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

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投标无效

21.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21.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比较与评价

22.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22.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3.废标、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23.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

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24.保密要求

24.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5.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5.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6.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6.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6.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6.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

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8.中标结果公告

28.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8.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hefei.gov.cn）、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http://ggzy.ah.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ggzy.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8.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9.中标通知书

29.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9.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告知招标结果

30.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1.履约保证金

31.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31.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签订合同

32.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签订合同，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2.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依法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3.中标服务费

33.1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34.廉洁自律规定

34.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34.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5.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6.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6.2 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6.3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八章）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6.4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下列采购需求中：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3.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核心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合同价款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安徽大学，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合同生效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工作
4	免费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

二、货物需求

（一）货物指标重要性表述

标识重要性	标识符号	代表意思
重要指标项	■	评分项，详见评分细则
一般指标项	●	评分项，详见评分细则
无标识项		**5条（不含）以上不响应或负偏离，投标无效**

（二）货物指标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1	数据计算与数据存储服务器	1、配置≥(参照或相当于)2 颗 Intel Xeon 5318Y CPU，主频≥2.1G，单颗核心数≥24C ； 2、配置≥512GB DDR4 3200Mhz RDIMM 内存，配置≥32 个内存插槽，最大可支持 4TB 内存容量； 3、配置≥2 块 480G SSD 硬盘，5 块 8T SATA 硬盘；最大支持 12 个 3.5 寸硬盘，最大兼容 8 个 NVMe 硬盘，支持 2 个 M.2 SATA SSD； 4、配置独立的 LSI RAID 控制器，支持 RAID0/1/5； 5、配置≥2 个千兆网口； 6、PCIe 扩展：最大支持 3 个全长双宽 GPU 或 8 个半高半长 GPU，本次配置≥1 块 T4 GPU； ●7、配置≥4 个热插拔系统风扇，为 GPU 独立配备额外的双冗余散热风扇，**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白皮书或产品彩页或官网截图证明材料；** 8、配置冗余 CRPS 高效电源，单个电源功率≥1600W； ●9、系统维护：提供服务器同批量管理软件，支持批量信息查看、BIOS /BMC 固件更新、RAID 配置、远程控制、远程修改 BIOS 选项、日志收集等功能（**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功能截图证明）；** 10、服务器支持异构拓扑配置和一键切换，可根据应用需要通过软件切换无需开箱； ●11、BMC 管理：支持 BMC 主备镜像同时更新，方便维护；支持远程电源与能耗控制，可以对电源控制、供电设置、功耗封顶、电源恢复策略及电源按钮锁定等设置；**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功能截图证明；**	1	台	工业
2	数据采集云服务 SaaS 版（软件）	**一、分布式采集** 1.单个云采集集群能够支持 16 个以上云计算节点，提供大规模，高并发分布式采集能力，达到正常采集的 16 倍采集速度。 2.数据存储采用分布式数据仓库，支持海量存储，数据在多个服务器上分布式存储，支持增加	1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服务器以便增加存储容量，支持大规模数据读写，且数据读写性能不会随着并发采集到的数据量增长而降低。 3.支持云采集自动拆分采集任务，能将单个云采集任务拆分成多个子任务并智能分发到服务器端采集集群进行采集，并能对各子任务采集到的数据进行自动智能汇总。 4.能够支持后台集群服务器统一监控管理，能够查看每一个用户上传的任务名称，采集进度，任务已运行时间，任务优先级，服务器负载情况。 5.能够支持集群集中管理，调度，可手动和自动调节采集节点资源分配。可对单个采集节点进行重启，停止等操作，并且对正在运行的采集任务没有任何影响。 6.能够支持自动负载均衡算法，在整个服务器集群压力比较大时，系统会自动降低每个用户的配额上限，以保持资源公平利用。在压力下降时，能自动提升用户配额，以保证资源最大限度利用。 7.支持采集任务自动 Map/Reduce 算法，对采集任务进行分解及并发采集，并发采集能力须不低于 100 倍并发速度，并且该并发速度可以调控，以便提高采集性能和效率。 8.软件授权使用三年，自验收合格后三年内免费更新维护。 **二、数据采集可视化：** 1.系统为 C/S 架构模式，支持 Windows，Mac 操作系统使用。 ●2.支持本地单机采集和服务器端云采集两种采集模式,支持本地采集状态日志系统，并提供日志导出功能。**（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功能截图）** 3.系统提供代理 IP 切换功能接口、支持验证码打码平台接口，满足后续三方厂商 IP 资源及验证码资源使用。 4.支持模拟手机网页方式进行采集，支持选择在采集过程中是否加载图片，是否屏蔽网页广告等功能。 ●5.支能够持通过模拟人工打开网页，点击按			

		钮、点击链接、翻页循环、条件判断、Ajax 加载，鼠标移动到网页元素上，输入文本，下拉框项选择等多种网页浏览操作，可视化轻松制作采集规则流程，无须编写代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功能截图）** 6.支持提供自动生成采集设置的自定义模式，可准确批量识别各种网页元素，包括翻页、下拉、ajax、页面滚动、条件判断等多种功能，无须编写代码。支持不同网页结构的复杂网站采集。 7.能够支持在云采集时，可设置定时自动启动任务进行增量采集，定期自动更新数据。 8.能够支持运行中的任务如果出现采集不正常的情况，例如网站故障导致采集不到数据或者采集到大量重复数据等，支持自动检测问题并自动报警。 9.支持预登录设置，目标网站的账号密码，即可用该模块采集到登录后的数据； 10.支持一键识别网页结构并生成采集流程，包括列表、正文、表单、翻页等，无需手动配置流程。 ■11.支持本地采集加速模式，对采集任务进行分解及并发采集.支持本地暂停采集功能，可手动进行登录、关闭弹窗、及进行各种验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功能截图）** 12.支持网页定位解析算法，网页定位解析引擎加基于 firefox 开源内核源码修改的采集浏览器。内核源码在针对网页采集改进后，在核心网页解析指标上比 firefox 浏览器快 10 倍，内置的网页定位解析引擎能根据不同的网页生成不同的定位算法，并针对当前网页情况自动选择最优定位算法。 **三、数据清洗处理：** 1.支持云采集自动过滤完全重复数据、自定义选择导出全部数据或者去重后数据。 ●2.支持采集过程中对数据进行清洗处理操作，包括替换、去除空格、添加前缀、添加后缀，使数据更符合需求，更加规整，结构化。**（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功能截图）**			

		3.支持日期时间格式化、Html 转码等格式化处理方式 ●4.支持数据字段正则表达式替换/匹配功能工具化操作，无需编写正则表达式。**（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功能截图）** 5.支持提取数据里面的自定义合并方式一般用于将多个字段追加至同一个字段， 6.支持自定义抓取方式，提供包括从页面元素提取，从浏览器元素提取，和直接生成数据等功能。 7.支持找不到元素数据时，可选试用默认值，及字段留空的功能。 8.支持所有用户的云采集任务数据存储在 MongoDB 数据库中。 9.支持从监控程序客户端导出所有用户云采集任务数据，进行统一汇总管理。 10.支持用户配置采集规则过程中，自定义增加字段，包括但不限于添加页面元素，添加采集时间，添加固定字段等。 **四、数据导出及任务调度 API 接口：** 1.支持采集的数据可直接导出到 Excel，CSV，json，Html 文件中。 ●2.支持采集的数据可直接导出到 Sqlserver，Mysql，Oracle 等主流数据库中。支持通过设置将采集到的数据自动导入到数据库中，无需人工干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功能截图）** 3.支持云采集时通过 API 接口方式导出数据，API 接口可通过 HTTP+XML 方式输出数据，实时对网页新增数据进行同步更新采集存储。可支持与第三方异构平台无缝对接，自动化整合。 4.支持云采集时通过 API 接口做任务调度与控制，通过 API 接口可以获取采集任务信息和采集到的数据，并能操作任务的暂停与启动，实现高效的数据采集与归档。 5.支持本地采集数据自动云备份，更换登陆终端后仍可查看，无需重新采集。 ■6.提供数据导出 API，任务调度控制 API 详细说明与使用文档。**（投标文件中须提供 API 说明文档目录或截图证明材料）**			

3	模块化微型数据机房一体机机柜	**一、整体要求：** 1、制冷、供配电、UPS 集成在机柜内，同时实现柜内基础设施设备和环境的智能化管理； ■2、整体电源使用效率（EEUE/PUE）要求达到≤1.2，**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具有 CMA 和 CNAS 标识的有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报告扫描件；** **二、融合柜体模块：** 1、单柜外形尺寸：约 600*1200*2000mm(宽*深*高)；全封闭，柜内设冷热通道，铝箔隔热保温棉，上下分段式侧板，可拆卸智能应急散热系统；前门采用 5+6A+5 中空玻璃金属镶边，设人体红外感应照明，后门封闭式钢板门；前后门采用四周双层结构，并配置旋转式 4 位机械密码锁； **三、绿色变频制冷模块：** 1、机架式设计，最大制冷量 8KW；采用直流变频压缩机、电子膨胀阀、无级调速 EC 风机；应预充 R410A 制冷剂，并采用快速螺纹接头设计；支持 IT 设备分步进场,实现节能。 **四、不间断电源模块：** 1、机架式设计；单模块设计，额定功率 20KVA/16KW；采用在线双转换架构技术设计；采用有源功率因数校正技术（PFC），输入功率因数接近 1；市电与电池切换时间 0 毫秒；逆变与旁路切换时间 0 毫秒； **五、智能配电模块：** 1、机架式设计；柜内基础设施市电、不间断电源分配；为 IT 设备提供两路完全独立的电源，一路不间断电源，一路市电；箱体采用模压成型工艺，无边框设计；前面板免工具拆卸，指示灯、智能仪表、断路器采用导轨式安装固定，实现前端维护；总输入配置智能电量仪，支持上传用电信息及总开关状态；后端采用阻燃 UK 端子； **六、末端配电单元（PDU）：** 1、同时具备国标 10A，国标 16A 和防脱落设计 IEC-C13 插座； 两插座之间用间隔板分开，插座上有对应标识丝印； **七、智能管理模块：** 1、7 英寸工业触摸屏，1U 监控主机，实现柜内	2	组	工业

		环境、基础设施设备本地化管理、手机 APP（支持 Android 和 IOS）、短信和 Email 报警功能，支持远程集中管理，监控数据可断点续传，可选配按告警等级实现不同颜色告警指示，最大可支持 6 色告警，实现 7x24 小时无人值守； ■2、动力环境检测系统软件界面中的功能模块应能挂接，不能挂接的功能模块占总模块数量的≤5%，**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第三方软件评测报告扫描件；** ●3、动环监控主机脉冲磁场抗扰度在规范极限值内要性能正常，在磁场强度 100A/m 下，进行不少于 5 次正、负极性脉冲实验，脉冲之间的时间间隔应不少于 10s，**投标文件中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扫描件。** **八、铅酸电池** 1．铅酸电池，12V,20HR 1.75V/C 65Ah； 2．外观要求：无变形、漏液、裂纹及污迹；标识清晰； 3．结构要求：正负极端子有明显标志，便于链接； 4．气密性：能承受 50KPa 正压或负压而不破裂、不开胶，压力释放后壳体无残余变形； **九、电池箱** 65AH 电池箱，包含电池连接线和空开，不含电池箱并机线和连接到 UPS 的电缆。			
4	▲眼动行为数据采集系统	桌面式眼动分析系统： **一、硬件：** ■1、帧率：250Hz（**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产品彩页或截图证明材料）** 2、操作系统：正版操作系统 3、连接方式：USB 3.0 4、追踪技术：角膜反射法，暗瞳 5、精度：0.5°； 6、使用范围：55~80 cm； 7、支持屏幕尺寸：24 英寸； **二、软件：** 1、结构管理：工程管理功能，实验、测试、被试变量一目了然；	1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软件界面：支持中英文界面切换及不同界面风格切换； 3、实验设计：支持快捷实验设计； 4、校准方案：校准方式灵活多样，适应多种用户条件； 5、实验录制：支持图像、视频材料、屏幕录制； 6、分屏观察：主试屏实时监控被试屏上的操作并叠加眼动信息，随时了解实验进程；在无分屏时，可选择单屏幕进行实验； ■7、数据支持：原始数据格式 csv 导出，提供毫秒级时间戳、注视点、瞳孔中心位置、瞳孔直径、眨眼、眼跳等 20 余项数据信息。**(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产品彩页或截图证明材料)** 8、AOI 划分：划分感兴趣区的工具，划分后可对经典指标进行一键统计； 9、可视化结果：包含过程回放、轨迹图、热图，统计分析图表直观展现眼动模式； 10、过程回放：以第一人称视角回放被试参与实验的整个过程，叠加注视点； 11、轨迹图：用圈的大小表示注视时长，用直线代表眼跳； 12、注视热图：可根据之前设置的被试变量进行分组的注视热度叠加； 13、统计分析：可将经典的统计分析指标按 AOI 以表格及柱状图的形式表示； 14、报告生成：一键生成诊断报告，并可直接打印； ■15、灵活改进：提供 SDK 开发包与开发者文档，支持二次开发，支持眼动分析指标定制；**(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产品彩页或截图证明材料)** 16、结构灵活：不需要改变显示器原有结构或粘贴附着物即可挂靠在大多数显示屏上，拆卸方便； ●17、可兼容性：软件支持对眼动仪设备的多型号、多形式兼容，可扩展支持眼镜式眼动仪、VR 眼动仪等；软件预留接口，可对接脑电等其他设备。**(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产品彩页或截图证明材料)**			

5	交换机	1、固化端口：≥24 个 10/100/1000Mbps 电口，≥4 个 SFP 光口，标准 1U 设备； 2 交换容量≥336Gbps，包转发率≥51Mpps； 3、支持 MAC 地址容量≥16K，三层 SVI 接口≥16 个； 4、为避免网络被异常流量和突发流量波及导致网络瘫痪，要求设备支持 QOS，支持端口流量限速； 5、支持专门针对 CPU 的保护机制，能够针对发往 CPU 处理的各种报文进行流量控制和优先级处理，保护交换机在各种环境下稳定工作； 6、支持标准的 ACL、支持基于 IP/MAC 扩展的 ACL。	1	台	工业
6	深度学习计算工作站	1、CPU:参照或相当于 Intel I7-12700 处理器； 2、芯片组:参照或相当于 Intel 芯片组； 3、内存：32G 内存，提供 4 个内存槽位； 4、硬盘：1TB SSD M.2 2280； 5、显卡：参照或相当于 RTX 3060 12G； 6、显示器 ≥23.8 寸 LED 显示器，显示器与主机同品牌； 7、接口：≥8 个 USB 接口，至少 4 个 USB3.2 接口、≥1 个 TYPE-C 接口；集成 1 个 VGA 接口，1 个 HDMI 接口，1 个 DP 接口，RJ45 网口； 8、网卡：千兆网卡； 9、扩展槽位：1 个 PCIE x16 ，2 个 PCIE x4； 10、电源：≥500W 节能电源，效率≥92%； 11、机箱：塔式标准机箱≥17L； 12、服务及其他要求：免费质保期内原厂当日下午 4 点前报修，下一自然日 24 点前修复，若没有完成修复，则提供原厂延迟日数对应的月度延保服务（如延期 3 天修复，延长 3 个月保修）。	7	台	工业
7	移动计算工作站	1、CPU: 参考或相当于 Intel I7-12800HX 处理器(16 核、主频 2.0GHz,缓存 25MB)； 2、内存：32GB 4800MHz DDR5 内存； 3、硬盘：1TB 第四代高性能 PCIe-NVMe SSD 固态； 4、操作系统：预装正版中文家庭版 64 位； 5、显示器：16 英寸 WQXGA WUXGA 300 尼特/防眩光 100%sRGB；	3	台	工业

		6、显卡：参考或相当于 NVIDIA RTX A1000，4GB GDDR6 独立显存； 7、网卡：参考或相当于 Intel AX211+蓝牙： 8、接口：2*USB 3.2 Gen1 接口、1 个 USB3.2 Gen2 Type-C 接口，2 个雷电 4 接口（兼容 USB Type-C&DP）、HDMI（4K60HZ）视频接口， 麦克风&耳机组合接口，线缆锁孔，读卡器； 9、输入设备：背光键盘，按压式指纹； 10、电池：6 芯电池（94Whr），配置 170W 电源适配器。			
8	LED 全彩屏	1、LED 显示屏像素间距≤1.86mm； 2、拼接尺寸为 4.48m*2.56m（因安装环境的限制，面积允许正向偏离不超过 3%）；分辨率≥2408*1376 表面贴封装技术：SMD 封装； 3、亮度：≥1200cd/㎡，0-100%无级可调；支持手动、自动、程控三种调节方式可视角度 水平≥170 度 垂直≥170 度； 4、亮度均匀性：≥99%；色度均匀性：±0.002 之内； 5、刷新率≥3840Hz；对比度：≥5000:1 换帧频率 60Hz；支持 120Hz 等 3D 显示技术； 6、支持 PWM 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支持软件实现不同亮度情况下，灰度 8-16bit 任意设置，0-100 亮度时，8-16bits 任意灰度设置；100%亮度时，16bits 灰度；20%亮度时，≥14bits 灰度；支持 18bits 灰度(16bit+2bit)； 7、模式信号处理深度≥16bit；发光点中心距偏差：≤1%；模组平整度≤0.15mm，峰值功耗≤430W/㎡；平均功耗≤150W/㎡，支持 7*24 小时连续工作；带有智能(黑屏)节电功能，开启智能节电功能比没有开启节能 45%以上；在室温下，LED 显示屏供电电源的功率因数不小于 90%，转换效率不小于 70%； 8、能源效率值≥2.4cd/W；睡眠功耗≤150W/㎡；屏幕温升：最高亮度(白平衡)持续工作 4 小时，模组表面温升小于 18K；机械强度≥35Mpa；抗拉强度≥235Mpa；屈服强度≥170Mpa；纵向拉伸承载力、横向拉伸承载力≥3 吨；	11.5	平方米	工业

		9、能耗对比：达到能效一级标准；色域覆盖率≥120%，工作噪音：处理距离 r=1 米；声压级≤2dB； ●10、抗振动：2 行 2 列单元组成拼接显示屏，垂直、水平振动 10Hz-55Hz-10Hz，峰值加速度 0.25g，1 倍频程，每一轴向循环扫频 50 次，每次 5min；试验后受试样品外观结构和功能无异常；**（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扫描件）；** 11、人眼视觉舒适度(VICO)”指数低于 2.0(符合中国国家标准委员会的“人眼视觉舒适度(VICO)”要求；去除 100%紫外线，消除 80%摩尔纹；抗紫外 UV 辐射符合 5 级。 12、支持单点亮度色度校正功能；校正后亮度损失<8%；屏体正面为哑黑处理，反光率≤2%；工作三年衰减率≤10%；LED 显示屏画面信噪比≥60dB； 13、模组电源接口采用 4P 接插头，免工具维护，具有防呆设计，预防接错电源线短路而导致的烧毁模组行为；采用集成 HUB 接收卡控制，支持通讯状态监测； ●14、套件材质：采用聚碳和玻璃纤维材质；具备划痕性能技术，表面硬≥4H；**（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15、支持自动 gamma 校正技术，通过构造非线性校正曲线和色坐标变换系数矩阵实现了显示效果的不断改善，各项重要指标和色彩还原性、色温调节范围、亮度均匀性、色度均匀性、刷新率、换帧频率等，均符合广电级标准； 16、PCB 采用 FR-4 材质，灯驱合一，电路及表面处理采用多层盲孔设计及 OSP 工艺设计符合标准要求； ●17、支持 HDR 高动态光照渲染技术；采用黑色防眩光设计，防止眩光影响可提升视觉观感；画面延时≤500ns；支持掉电存储功能，不丢失数据，上电自动恢复，无需重复配置；具有信号加密传输功能，支持控制器与屏体之间信号加密传输功能，防止网络恶意入侵；**（投标文件中须提**			

		供具有 CMA；或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扫描件）； ●18、从控制系统和机构设计两方面消除亮、暗线，彻底改善困扰 LED 显示屏安装精度造成的亮、暗线问题；系统支持自动检测长时间没有使用屏体,降启动除湿 30min,使屏体从 10%到 100%零度逐步显示，提升产品稳定性；**（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扫描件）；** 19、4K 超高清显示、色温均匀性好、亮度均匀性好，对比度高、色域广;符合 LED 显示屏绿色健康分级认证技术；支持同步/异步控制系统； ●20、抗干扰符合 IEC 801 规定；PCB 板材采用玻璃化温度≥150℃的覆铜板；PCB 支持环氧玻璃布基/CCL (FR-4)、复合基/CCLCCEM3)>金属基/CCL,灯驱合一，电路及表面处理采用多层盲孔设计及 OSP 工艺设计符合标准，具备抗消隐功能、无毛毛虫、鬼影、十字架、首行偏暗,正常画面无重影拖影现象；LED 显示屏产品的拐角与棱缘倒圆和磨光**（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具有 CMA 或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扫描件）** 21、每个节目页可添加多个窗口，窗口的大小和位置可任意设置；支持视频，音频、图片、Flash、自定义文本、单行文本、静态文本、走马灯、模拟时钟、数字时钟、天气预报、倒计时、视频设备、网页等； 22、丰富的媒体属性:支持媒体的背景颜色、背景图片、透明度、音量、显示比例、出入场特效、特效速度、文字颜色、文字效果、字体、风格、透明等属性设置。			
9	智慧一体机	●1、**所投产品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 ■2、屏幕：尺寸不低于 86″，显示比例 16:9，色彩覆盖率不低于 NTSC 72%，可支持安卓 8.0 系统及以上系统。**（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权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3、内存：运行内存≥8G；存储内存≥64G。	1	台	工业

		■4、麦克风+扬声器：内置麦克风≥4 阵列，拾音距离≥8 米，扬声器≥30W。**（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权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5、触控：触摸高度≤2mm，响应时间≤8ms，支持不少于 10 点触控。**（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权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6、接口需满足：type-C≥1；HDMI IN≥2；USB≥3，HDMI OUT≥1。 7、白板书写内容可进行二维码扫码分享、并支持加密或添加水印。 ●8、AI 助手：可通过语音进行应用使用、支持调节音量和亮度，支持开启语音转写等操作。**（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权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9、投屏支持不少于四分屏；支持有线投屏、无线投屏和投屏器投屏及反向操控； ●10、应满足涉外沟通场景需要，支持中、英文识别及翻译，支持生成双语字幕，转写准确率 95%以上。**（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权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1、标配产品应提供时间不少于 1 年，参会方数≥300 方远程视频会议权益。 12、**OPS**：支持正版操作系统，参照或相当于 i5 或 i7 处理器 8 代以上，接口 USB3.0≥3；USB2.0≥3；HDMI≥1。 13、**会议高清摄像机：**支持 10 倍及以上光学变焦，1080P@30fps，信噪比≥50dB，接口：USB2.0≧1 个。 14、**全向麦：**麦克风阵列≥4，支持 360° 全向收音，收音距离≥5m，支持通过 USB、dongle 和蓝牙多通道连接。 15、**智慧笔：**支持语音键，上下翻页键，控鼠键和书写颜色切换键，通过内置的 MIC 可进行近距离拾音，通过大屏内置软件可以实现扩音、录音以及语音指令功能，延迟≤60ms，按键≥15m，飞鼠≥10m，在白板/批注场景中，点击智慧笔颜			

		色切换按钮，可进行≥6 种颜色切换。 16、**手写板：**支持与大屏进行蓝牙连接，连续书写时间≥18h、储存≥32Mbit，有效距离≥10m,书写高度≤7mm,书写范围≥205*144mm。 17、**投屏器：**即插即用，一键投屏,高清视频投屏延时≤100ms,传输距离≥50m,支持反向触控。 18、**支架：**黑色外观、高度可调，支持 360° 旋转静音万向轮推拉，承重≥100KG。			
10	扩声系统	**一、线性音箱 4 只** 1、额定功率：150W ； 2、最大输入功率：240W ； 3、阻抗 8Ω； 4、频率响应：95Hz-18KHz(±3dB)； 5、灵敏度：95dB /W(1m)； 6、最大声压级：119dB ； 7、覆盖角度（H×V）80° ×40； 8、高音单元：1.36 寸高音×1； 9、中低音单元：4 寸低音×4； **二、功放 1 台** 1、8Ω 平均功率：400W×4 2、4Ω 平均功率：700W×4 3、频率模式：20Hz-20KHz 4、转换速率：25V/μ S 5、信噪比： 105dB 6、总谐波失真 ：<0.08% 7、输入灵敏度：0.775V/1.0V/1.44V 8、输入阻抗(不平衡/平衡)：10kΩ/20kΩ ■9、具有信号切换模式：PAR1 与 PAR2 设置开关，可实现 1 进 4 出，2 进 4 出，4 进 4 出，以及 XLR 级联 2&3 输出接口方式便系统搭建。**（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权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NAS 或 CMA 标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10、保护软启动、直流、短路、过载、失真限幅、过热、VHF, 音量渐大、输入部分平衡输入 XLR 母插座、平衡并接 XLR 公插座、输出部分两位红黑接线柱 NL4 型 SPEAKON 插座、指示灯面板指灯：电源、信号 UV、削峰、保护**（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权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 CNAS 或 CMA 标**	1	套	工业

		识的检测报告扫描件） **三、调音台 1 台** 1、8 路 XLR 平衡单声道输入+2 路立体声输入(6.3 与 RAC 切换）； 2、每通道 3 段均衡调节，MUTE 静音开关，PFL 耳机开关，平滑 60MM 行程推子器， 3、 2 编组输出 +2 组 AUX 输出（包括 FX)， 4、内置 48V 幻象电源供电； 5、立体声输出带 7 段图示均衡器， **四、数字音频处理器 1 台** 1、3 输入 - 6 输出 2、特别简单的用户界面 3、前面板可编程出众的音质 4、一个机架的空间 **五、数字反馈抑制器 1 台** 1、会议系统中防啸叫的解决方案； 2、 2 寸 TFT 彩屏，中英文可选； 3、24BIT 高性能 A/D 及 D/A 转换； 4、 2 进 2 出，每通道最多可设 12 个动态陷波器,12 个 PEQ。分辨精度 1HZ,工作频率 20-20KHZ； **六、手拉手数字会议系统主机 1 台** 1、本系统是为大会讨论、视像跟踪功能综合使用而设计的高性能综合会议系统，功能全面，能依据使用者不同的要求，用不同的操作模式，来管理会议讨论。 2、本系统可以连接电脑进行操作,也可脱离电脑独立工作。由主机面板选择系统控制模式：电脑控制模式和主机控制模式。本主控机功率为 400W，单台主机可带 64 套代表/主席单元单台主机的通信能力最多可达到 250 台。 3、面板具有液晶显示工作模式。 4、支持多种会议模式:自由讨论模式,轮替模式,限制发言模式。 **七、主席单元话筒 1 只** 1、T 型总线手拉手连接技术，一台单元机或多台出现故障或更换不会影响到系统中其它单元机的工作，从而使系统具有更高可靠性 系统具有自动修复功能，支持线路的“热插拔”			

		具有 LCD 显示屏 具麦克风发言按键及发言指示灯，可控制及显示麦克风开启/关闭 **八、代表单元话筒 11 只** 1、T 型总线手拉手连接技术，一台单元机或多台出现故障或更换不会影响到系统中其它单元机的工作，从而使系统具有更高可靠性 2、系统具有自动修复功能，支持线路的“热插拔” 3、具有 LCD 显示屏 4、具麦克风发言按键及发言指示灯，可控制及显示麦克风开启/关闭 5、单指向性、具防气爆音、内建防风防护罩之功能 **九、一拖二真分集无线手持话筒 1 套** 1、采用 UHF 超高频段，双接收数字导频技术，比传统的 VHF 频段干扰更少，传输更可靠； 2、DPLL 数字锁相环多信道频率合成技术，在 50MHz 频率带宽内，以 250KHz 信道间隔，提供多达 200 个信道选择,方便多套机器同时使用； 3、具有自动对频技术，发射机可自动追锁接收机频率并调整一致； 4、具有高低功率切换功能，大型演出使用高功率发射（1000 ㎡以上场所），小型演出场所可使用小功率发射，以节约电池电量； 5、使用距离可达 200 米； 6、自动搜索无干扰频点功能； 7、一键锁频，防止使用时误操作； 8、电子音量控制，可调范围 0-39 每步进 2dBm； 9、一键安装模式，内设 100 组安装频点，方便同时多套使用频点设置； 10、频率范围：640MHz-690MHz/740MHz-790MHz 11、调制方式：宽带 FM 12、可调范围：50MHz 13、信道数目：200 14、信道间隔：250KHz 15、频率稳定度：±0.005%以内 **十、电源时序器 1 台**			

		1、整机输出电流达 50A,整机设计容量 9KVA,满足大功率系统供电需求； 2、配备有 8 路时序电源输出多用插座,每路最大承受电流 32A; 3、配置 3 位 0.8 英寸超大显示屏,实时显示工作电压,及工作状态； 4、配备前面板直通插座 1 路,便于电脑平板等临时取电; 5、时序行为记忆功能,使开关时序突破传统,变得随心所欲； 6、每通道独立设有 Bypass 按键，可 ALL Bypass 或单独 Bypass； 7、电源插座各路输出最大电流：10A 8、通道控制：8 路 9、通道间隔切换时间：2 秒 10、电源：AC220V/50-60HZ			
11	信息发布展示系统	1、端口参数：USB2.0 接口数 2 个 HDMI1.4 接口数无 RBG 接口不支持 RBG 接口 HDMI2.0 接口数 2 个 HDMI(ARC)接口无 USB3.0 接口数 1 个光纤，音频输出不支持光纤音频输出 DP 接口无模拟 RF 接口不支持模拟 RF 接口 HDMI2.1 接口数 2 个 HDMI1.3 接口数无数字 RF 接口支持数字 RF 接口； 2、网络参数：连接方式无线/有线； 3、功耗参数：电源功率 240W 工作电压 220V 待机功率 0.5W； 4、参数：WIFI 频段 2.4G&5G 运行内存/RAM4GB 背光方式直下式/DLED 存储内存 64GB 系统智能语音助手、参照或相当于 CPU 核心数四核 CPU 架构双核 A55+双核 A75GPUImagenation-BXE； 6、音频参数：独立音响有独立音响重低音单元有音响功率 65W； 7、显示参数：支持格式（高清）2160p； 8、屏幕尺寸 65 英寸亮度 800-1100 尼特屏幕比例 16:9VRR 可变刷新率支持 VRR 可变刷新率色域值 97%对比度动态对比度：1000 万：1 静态对比度：7000：1 屏幕分辨率超高清 4K 色域标准 DCI-P3HDR 显示。	7	台	工业
12	风管式	一、中央空调主机	1	套	工业

	室内空调机	1、制冷量:25.0KW； 2、制热量:26.0KW； 3、循环风量:8000m³/h 4、制热功率:8.0KW； 5、制冷功率:8.6KW； 6、噪音:60dB(A) 二、一拖二风管机 1、制冷量:12.0KW； 2、制热量:14.0KW； 3、循环风量：2000/1700/1400m³/h 4、整机输入功率：0.170KW； 5、辅助电加热功率：3.3KW； 6、噪音：42/40/37dB(A)。			
13	实验室系统集成	控制系统： 1、单卡最大带载 512×384 像素，最多支持 32 组 RGB 并行数据。采用 16 个 标准的 HUB75 接口，具有高稳定性和高可靠性，适用于多种环境的搭建。 2、支持逐点亮度校正 配合对应校正软件，对每个灯点的亮度 进行校正，使整屏的亮度 达到高度均匀一致，提高显示屏的画质。 3、视频拼接处理器：1.支持常见的视频接口，包括 1 路 3G-SDI，2 路 HDMI1.3，1 路 DVI，1 路 USB 播放。 4、支持 3 个窗口和 1 路 OSD；支持带载屏体亮度调节。 5、支持快捷配屏和高级配屏功能。支持 HDMI、DVI 输入分辨率自定义调节。支持设备间备份设置。 6、电源：（1）输入电压范围： 176～264VAC 额定输出电压：4.5VDC； （2）纹波和噪声：150mVp-p； （3）过载保护：额定负载的 110~150%范围内电源保护，去载恢复正常输出； 7、配电柜：10KW；含 PLC 控制系统； 采用三相五线制即 TN-S 供电方式，配电柜输入电压为交流 380V±10%，工频 50HZ； 结构：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定制。	1	项	/

		8、需考察现场并制定合理的走线图，走线做到整洁、统一、规范，弱电与强电分开走线。 9、以上所有设备包含安装调试及辅材、培训等。			

备注：上表中所属行业类别划“/”的品目，投标人在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时，无需填写。

三、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投标总价，投标总价包含完成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履约期间采购人不再追加任何费用，投标人自行考虑报价风险。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表如下：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营业执照	合法有效	提供有效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税务登记证的扫描件，应完整的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税务登记证的全部内容。已办理“三证合一”登记的，投标文件中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扫描件即可。
2	税务登记证	合法有效	
3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9.2.1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9.2 条要求 注:如因信用信息查询渠道故障无法查询信息的，以投标人提供的“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作为评审依据。
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三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一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二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四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2 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五
5	投标文件机器识别码查询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机器识别码不得相同	
6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点、免费质保期的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六（6.1 商务响应表）
7	技术响应情况（无标识技术参数及要求）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六（6.2 技术响应表、6.3 货物说明一览表）
8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详细审查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70 分）	满足货物指标要求情况	1、■代表重要指标，每满足一项得 1.75 分，共 12 项，共计 21 分； 2、●一般指标项，每满足一项得 1 分，共 18 项，共计 18 分。 **注：以投标响应表和“货物指标要求”中证明材料要求作为评审依据。**	0-39 分
	产品选型合理性	根据所投产品选型、配置等，由评标委员会进行综合评分： 1.产品选型先进，配置与项目匹配度高的，得 4 分； 2.产品选型合理，配置与项目匹配度较高的，得 2 分； 3.产品选型有待提升，配置与项目匹配度存在不足的，得 1 分。	1-4 分
	供货安装调试及技术培训方案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及技术培训方案，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分： 1.方案内容完整详细，合理性和可行性利于项目实施的，得 4 分； 2.方案内容较完整，合理性和可行性基本满足项目所需的，得 2 分； 3.方案内容较简单，合理性和可行性有待提升的，得 1 分； 4.差或未提供方案内容的不得分。	0-4 分

	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投标人具有所投“LED 全彩屏”生产厂商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三年及以上售后服务承诺函，得 3 分。 **注：投标文件提供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售后服务承诺函扫描件（格式自拟）。**	0-3 分
	产品性能及产品可靠性保障	1、所投“LED 全彩屏”具备大数据存储及处理能力，可将原始信息进行实时搜索，快速分析，得 2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扫描件或功能截图证明。** 2、所投“LED 全彩屏”具有导热垫板及其制造方法，得 1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产品彩页或官网截图或检测报告扫描件。**	0-3 分
	投标人综合实力	1、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的： （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2）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3）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得 2 分； （4）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得 3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认证信息查询截图。** 2、投标人具有 ITSS 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二级及以上证书，得 3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	0-10 分
	技术力量	1、投标人拟为本项目配备的实施团队人员中具有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颁发的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每提供 1 人得 1 分，最多得 3 分；	0-7 分

		2、投标人拟为本项目配备的实施团队人员中具有颁发的高级弱电系统工程师证书或高级网络技术工程师证书的，每提供 1 人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注：同一人具有多项证书的可累计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以及投标人为以上人员缴纳的近 3 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即可）的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社保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社保提供任意五险之一即可。**	
价格分 （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2.3.3 分值汇总

（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安徽大学2023年新闻传播学高峰学科科研平台建设项目采购合同

财政编号：JC34000120238099号

项目编号：2023BFAHZ02377

买　方：XXXXXXXXXXXX　　电话：XXX-XXXXXX

卖　方：XXXXXXXXXXXX　　电话：XXX-XXXXXX

见证方：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电话：0551－66223645

买方通过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的评审，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卖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按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价格（若产品过多则见附表，如有附表则必须加盖公章）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生产厂商
合计						
合同总金额（大写）： 备注：上述产品报价含产品生产、运输<送达至买方指定地点并下货>、安装、调试、检验及售后服务、税金、劳保基金等费用。						

二、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采购文件及答疑、更正公告；

(2) 采购文件标准文本中的“合同条款”；

(3) 中标或成交公告；

(4) 卖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及书面承诺函；

(5) 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

三、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

四、供货期限

_____。

货物运输至买方指定地点到货物验收合格前，_____负责对货物承担安保义务。

五、验收要求

（一）质量标准

卖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若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还要同时符合货物来源国的官方、行业及生产厂商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上述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当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时，产品必须附有原产地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机构的检验证明、合法进货渠道证明及海关完税证明，此外，有关技术资料中须附有全文翻译的中文文本。

（二）验收组织

买方负责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必须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三）验收程序

1.成立验收小组，验收人员应由买方代表和技术专家组成。

2.验收前要编制验收表格。

3.验收时双方要按照验收表格逐项验收。

4.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5.复杂设备的验收还要包括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和调试、最终验收、培训等伴随服务的验收。

六、付款方式

_____

七、售后服务

（一）卖方对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为验收证书签署之日起 _个月。

（二）卖方在合同货物的质量保修期内，免费为买方提供合同货物的技术指导和维修服务的时间是：每周 _____天_____小时（工作时间）。

（三）卖方保证在合同货物出现故障和缺陷时，或接到买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后_____小时内予以答复，如买方有要求或必要时，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_____小时内派员至买方免费维修和提供现场指导。

（四）如卖方在接到买方维修通知后_____小时仍不能修复有关货物，卖方应提供与该货物同一型号的备用货物。

（五）如卖方在接到买方提出的技术服务要求或维修通知后_____小时内没有响应、拒绝或没有派员到达买方提供技术服务、修理或退换货物，买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合同货物进行维修或提供技术服务，因此产生的相关费用由卖方承担。

（六）在合同货物保修期届满后，如果因合同货物硬件或软件的固有缺陷和瑕疵出现紧急故障和事故，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之后_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

八、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收受人（受益人）为_____，期限为验收合格后_____。如卖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

九、违约责任

（一）卖方供货期超过合同约定供货期限。如果卖方由于自身的原因未能按期履行完合同，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其标准为按每延期一周收取合同金额的 __%，但误期赔偿费总额不得超过履约保证金总额。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在此情况下，卖方不得要求买方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二）卖方供货期内未能交货。卖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能按时交货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期履行合同的理由、延误的时间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有权决定是否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或终止合同。如买方

终止合同，卖方不得要求买方返还履约保证金；如买方同意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卖方必须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卖方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买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卖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三）卖方交货不符合合同质量标准，卖方必须重新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卖方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买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卖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四）卖方将合同转包，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买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将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卖方进行采购金额千分之五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买方未能按时组织验收，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六）买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货物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七）验收合格后，买方未能按时提请付款。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

（八）买方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由财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由其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分，并予通报。

十、签约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合同的终止

（一）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 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 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3. 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4. 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其他终止合同的条款。

（二）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双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二、其他

（一）买卖双方必须严格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有关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执行期内，买卖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二）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买卖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三）合同未尽事宜，买卖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本合同如发生纠纷，买卖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按以下第（ ）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

_____申请仲裁。②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陆份，自买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和见证方签字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买　　方：_____	卖　　方：_____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	日　　期:

见 证 方：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日　　期：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安徽大学2023年新闻传播学高峰学科科研平台建设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安徽大学2023年新闻传播学高峰学科科研平台建设项目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
投标报价	
其他	

投标人电子签章：

备注：

1.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2.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二、投标函

致：安徽大学

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包括安装调试等工作）的最终投标报价见开标一览表，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和中标服务费。

2.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5.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8.我方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免费质保要求。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1.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且未在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内。

2.本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2）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拟派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被人民检察院列入行贿犯罪档案；

（3）被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

（4）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5）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其他费用							
	…							
	…							
	…							
合计（元）								

投标人电子签章：

备注：

1.表中所列货物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各种税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表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六、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				

6.3 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及性能说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

七、供货安装调试及技术培训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八、售后服务与维保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九、投标业绩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业绩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供货范围	备注
1			
2			
3			
4			
5			
……			

备注：

1.表中所列业绩应为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

2.中标人提供的以上业绩情况，如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约定的，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十、联合协议

（本项目不需此件）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

……

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投标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并授权代理人以联合体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各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如下：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

……

4．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5．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成员一：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二：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十一、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中标标的信息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中标标的信息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

1.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中标标的信息；

2.中标人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含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3.本页《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仅作为结果公告使用，请投标人规范填写。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安徽大学）的（安徽大学2023年新闻传播学高峰学科科研平台建设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

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相关规定，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3.上述“标的名称”，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货物名称”。

4.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5. 填写示例：某设备，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对应货物的“所属行业”，如工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某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请完整填写声明函内容，否则不予认可；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不需此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四、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安徽大学

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5）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五、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产品彩页、证书、检测报告、产品图片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第七章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行为，提高招标投标效率，充分利用信息网络技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条例》和《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八部委 20 号令）等有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规程。

第二条 本规程适用于进入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的项目。行业主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条 本规程所称的电子招标投标，是指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电子交易系统和电子服务系统完成的全部或者部分招标投标交易活动。

第四条 电子交易系统是招标投标当事人通过数据电文形式完成招标投标交易活动的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要具备在线完成招标投标全部交易过程，编辑、生成、对接、交换和发布有关招标投标数据信息的功能，并为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监督和受理投诉提供所需的信息通道。

第五条 电子服务系统是满足与各电子交易系统之间电子招标投标信息对接交换、资源共享需要，并为市场主体、行政监督部门和社会公众提供信息交换、整合和发布的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要具备与各电子交易系统之间招标投标相关信息对接、交换、发布、资格信誉和业绩公开、行业统计分析、连接评标专家库、提供行政监督通道等服务功能。

第六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电子招标投标的组织实施，电子交易系统建设单位负责电子交易系统的服务保障，电子服务系统建设单位负责电子服务系统的服务保障。

第七条 电子招标投标各方主体（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等）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取得和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通过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或电子服务系统进行操作。各方主体在系统中所有操作都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应妥善保管数字证书，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上传或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第八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在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中明确招标项目采取电子招标投标方式，并按相关流程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制作招标文件。

第九条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应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其中招标文件须加盖电子签章。

第十条 投标人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第十一条 澄清、修改文件应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投标人应及时查阅相关澄清、修改信息。

第十二条 投标人应使用电子标书制作软件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标书制作软件应允许投标人离线制作投标文件，并且具备分段或整体加密、解密功能。

第十三条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使用数字证书加密，并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完成上传。

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第十四条 投标截止时间以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第十五条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数字证书。投标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其放弃投标。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完成解密，导入并读取所有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自动记录开标过程。

招标文件约定须到达指定地点或线上进行演示、答辩、磋商、谈判等情形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或登录电子交易系统保持在线。

第十六条 未能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如招标文件中允许使用电子光盘或U盘作为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并且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开标现场并成功递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导入电子光盘或U盘中非加密投标文

件继续开标。若系统识别出电子光盘或U盘中未加密的投标文件和网上递交的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电子交易系统应拒绝导入。

第十七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组织评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电子评标，并对评标结果签字或电子签名确认。

多次报价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

第十八条 评标委员会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投标人应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并在规定时间内回复，若投标人未及时回复，视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

第十九条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交评标报告。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及时交互至电子服务系统。

第二十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和公布中标候选人及中标结果。

第二十一条 投标人如对招标投标活动有异议（质疑），在规定时限内，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质疑）材料。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异议（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规定时间内在线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第二十二条 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即视为送达。

第二十三条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影响招标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经第三方机构认定后，各方当事人免责：

（一）网络、服务器、数据库发生故障造成无法访问或使用的；

（二）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运行的；

（三）出现网络攻击、病毒入侵以及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安全漏洞导致无法正常提供服务的；

（四）其他无法保证招标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第二十四条 出现上述情形，系统建设方应及时组织相关方查明原因，排除故障。若能保证在开标前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

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但能在原开标时间后 1 小时内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在原开标时间后 1 小时内无法恢复系统运行的，按以下程序操作：

（一）项目中止，中止期限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中止期限届满后中止情形尚未消除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延长中止期限。决定延长中止期限的，应向投标人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并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布。

（二）项目恢复，导致项目中止的情形消除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尽快恢复招投标程序，向投标人发出恢复交易通知，并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布；已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的，按通知执行。

第二十五条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出现第二十三条规定的意外情形时，如部分投标人未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系统恢复后，允许投标人继续解密，解密时限重新计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外出现上述情况的，系统恢复后，除原已解密文件无法恢复外，将不再允许未解密的投标人进行解密。

第二十六条 本规程由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负责解释。

第二十七条 本规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 2 年。原《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合公法〔2020〕16 号）同时废止。

第八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安徽大学、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拟参与安徽大学 2023 年新闻传播学高峰学科科研平台建设项目(2023BFAHZ02377)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 系 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_____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